

安徽省财政厅文件

皖财教〔2021〕1144号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县（区）财政局、教育局：

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1〕252 号），经研究，现提前下达 2022 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项目代码：340000221407000000096），详见附件。收入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5 “教育支出”相关项。待 2022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

用。

各地要按照《安徽省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皖财教〔2021〕1052号）要求，做好2022年预算分解下达相关工作。进一步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要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同级财政部门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同步批复下达，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 附件：1. 提前下达2022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表
2. 提前下达2022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提前下达2022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表

序号	区县名称	提前下达资金（万元）
	合计	26190
	亳州市	3849
1	涡阳县	929
2	蒙城县	946
3	利辛县	997
4	谯城区	977
	宿州市	3782
5	砀山县	592
6	萧 县	527
7	灵璧县	803
8	泗 县	736
9	埇桥区	1124
	蚌埠市	969
10	怀远县	969
	阜阳市	7724
11	界首市	551
12	临泉县	1872
13	太和县	1188
14	阜南县	914
15	颍上县	1256
16	颍州区	636
17	颍东区	639
18	颍泉区	668
	淮南市	818
19	寿 县	818
	滁州市	651
20	定远县	651
	六安市	4329
21	叶集区	249

序号	区县名称	提前下达资金（万元）
22	霍邱县	831
23	金寨县	559
24	舒城县	758
25	金安区	1094
26	裕安区	838
	池州市	754
27	石台县	754
	安庆市	3314
28	潜山市	613
29	太湖县	569
30	宿松县	1074
31	望江县	577
32	岳西县	481

附件2

提前下达2022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省级财政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安徽省教育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详见附件1		
	地方资金（市县）			
总体目标	支持普通高中学校校舍改扩建、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以及体育运动场等附属设施建设，控制和消除高中大班额。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班额比例	减少
		质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设施设备的质量合格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提升
			国民受教育年限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家长满意度	≥85%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安徽监管局

安徽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10 日印发
